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编号：2010-008

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拟定于2011年5月30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2011年5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00开始
- 3、会议地点：武汉市沌口街四五路25号 公司办公大楼六层
- 4、股权登记日：2011年5月25日（周三）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二、出席会议对象

- 1、截至2011年5月25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书面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会议事项：

1、审议《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5、审议《关于继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6、审议《关于第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

7、审议《关于第一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8、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1年5月26日（周四）、27日（周五）9:00—17:00。

2、登记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北路金茂大楼19楼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手续

(1) 与会股东需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

(2)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需将相关资料在2011年5月27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联系方式

联系人：伍得、杨平彩、胡尧慧

电话：027—85791166

传真：027—85734314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北路金茂大楼19楼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430015

6、其它事项：

(1)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3)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0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表决指示：

（说明：在各选票栏中，“赞成”用“√”表示；“反对”用“×”表示；弃权用“○”表示；不填表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5	《关于继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6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注：本议案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	--	--	--
一、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1)	朱双全			
(2)	朱顺全			
(3)	李年生			
(4)	刘敏			
(5)	杨波			
(6)	伍得			
二、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1)	冯果			
(2)	张超灿			
(3)	喻景忠			

7	《关于第一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注：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	--	--
(1)	夏铮			
(2)	戴远征			
8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